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1634
聯絡人：王鈞鴻
電 話：04-37061627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621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 (016212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署高級中等學校健康與護理學科中心辦理「111學年度
素養導向教學之全面性教育面面觀全國研習」，敬請貴校
薦派健康與護理科教師出席，並惠允公（差）假登記與課
務排代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111年11月18日蘭女教字第
11100092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北區場：111年11月23日(星期三)假新北市立板橋高中行
政大樓3樓會議室辦理，課程代碼：3594389。
 - (二)南區場：111年12月1日(星期四)假高雄市立三民家商A棟
1樓社區圖書館辦理，課程代碼：3594391。
 - (三)線上場：111年12月1日(星期四)以GoogleMeet線上辦
理，課程代碼：3594392。
- 三、請於報名期間登入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完成報名。
- 四、注意事項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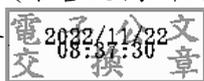
- (一)線上場僅提供離島及偏鄉學校教師報名與會，非離島及偏鄉學校教師務必參加實體研習，切莫自行變更。
- (二)研習前一日郵寄會場連結，線上場與會教師務必確認報名所留之E-Mail正確有效。
- (三)實體研習請遵守防疫規範，發燒勿入會場，並自備餐具及環保杯、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。
- (四)請於研習結束二日內完成回饋表填寫。

五、出席教師差旅費及課務排代費由任職學校支應。

六、檢送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